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羅惠珍

電話: (03)8462860*571 傳真: 03-8572660

電子信箱:wow0505@gmail.com

受文者:花蓮縣卓溪鄉卓楓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7月14日 發文字號:府教課字第114013868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計畫 (376550000A 1140138683 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2025年花蓮縣夢想起飛-第12屆青少年發明展實施計畫1份,請各校依說明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2025年花蓮縣夢想起飛-第12屆青少年發明展實施計畫 辦理。

二、本活動參賽組別分為:

- (一)發明組(擇優推薦參加「2026 IEYI 青少年創客發明展暨臺灣選拔賽」。
 - 1、國民中學A組(簡稱國中A組):全校普通班10班以上, 至少選送一件。
 - 2、國民中學B組(簡稱國中B組):全校普通班9班以下,每 三年至少選送一件。
 - 3、國民小學A組(簡稱國小A組):全校普通班13班以上, 至少選送二件。
 - 4、國民小學B組(簡稱國小B組):全校普通班6-12班(含6 班60人以上),至少送一件。



- 5、國民小學C組(簡稱國小C組):全校普通班6班以下(含6 班59人以下), 自113年起,每三年至少選送一件。請 各校預先規劃因應。
- (二)創意構想組(擇優獎勵未產出實作成品,無法推薦參加台灣選拔賽)僅限國民小學全校普通班6班(含)以下學校參加。本組為鼓勵學生投入創客發明行列,降低參與比賽門檻而設置。期許累積師生經驗後,二年內C組學校能持續發展,鼓勵學生參加(發明組)競賽。
- 三、參賽資格:參賽隊員必須為花蓮縣國中小之在學學生。四、競賽類別:
 - (一)災害應變(對自然災害、大型及避/救難逃生有預警作 用和幫助之發明)。
 - (二)運動育樂(對增進學習或運動等便利或效果之發明)。
 - (三)農糧技術(對改善農業發展有幫助之發明,作品不能是 植物)。
 - (四)綠能科技(對環境保護、廢物利用有幫助之發明)。
 - (五)安全健康(對人類生活衛生、安全有所改善之發明)。
 - (六)社會照顧(對促進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生活便利之發明)。
 - (七)教育(對改善教育場所設備或增進學習效能之發明)。
 - (八)高齡照護(對促進年長者生活及日常照護有幫助之發明)。
 - (九)便利生活(對增進日常生活便利性之發明)。
 - (十)太空技術(對改善太空場所設備之發明)。
- 五、「發明組」報名方式:





- (一)繳交初審資料:請於114年9月1日(週一)上午8時至10月3日(週五)下午5時止,至花蓮縣青少年發明展-官網https://contest.hlc.edu.tw/invention/,以各校承辦教師或指導老師的openid登入(詳細資料請詳閱實施計畫)
- (二)繳交複審資料:請於114年10月13日(週一)上午8時至 10月24日(週五)下午5時止,至花蓮縣青少年發明展-官網https://contest.hlc.edu.tw/invention/,以各校 承辦教師或指導老師的openid登入(詳細資料請詳閱實施 計畫)

六、「創意構想組」報名方式

- (一)繳交資料(直接進入複審):請於114年10月13日(週一) 上午8時至10月24日(週五)下午5時止,至花蓮縣青少 年發明展-官網https://contest.hlc.edu.tw/invention /,以各校承辦教師或指導老師的openid登入(詳細資料 請詳閱實施計畫)
- (二)「創意構想組」,不限制每一校報名隊數;惟每一隊皆 需上網完成報名手續。為使所有參賽學生都能有機會展 現創意構想,所有參賽作品都進入複審階段-出席複審現 場,向評審報告創意構想內容和接受詢答。
- 七、承辦學校: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小 承辦人:教務處翁世強主任 聯絡電話:8326686 分機802教務處
- 八、評審方式:採初審、複審制,以下說明:
 - (一)初審辦理時間:114年10月07日(星期二)。辦理地點:花 蓮縣明義國小。辦理方式:紙本審查或線上審查。







(二)複審辦理時間:

- 1、114年11月06日(星期四)下午13時至17時複審作品進場佈置(地點:明義國小活動中心;地址:花蓮市明義街107號)。
- 2、114年11月07日(星期五)上午08時00分至12時00分實體 作品報告及詢答;下午15時30分舉行頒獎典禮。
- 3、辦理方式:參與複賽之隊伍請將作品完成實體製作,並 將製作過程拍攝剪輯成2分鐘之影片,於競賽當天攜帶 至比賽地點,將作品概念進行實體報告與詢答(每隊5 分鐘為限,影片請自備播放設備呈現),並以作品總分 排名國中組前18名及國小組前18名之隊伍為本縣推薦 參加全國青少年發明展隊伍(不限定各競賽類別之推薦 名額)。

4、頒獎地點:明義國小演藝廳。

- 九、成績公布:評審結果於114年11月10日(星期一)12:00前公布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網頁,或官網https://contest. hlc.edu.tw/invention。
- 十、公開展覽辦理時間:114年11月07日(星期五)下午13時00分 至15時20分作品開放展覽。
- 十一、檢送2025年花蓮縣夢想起飛-第12屆青少年發明展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 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: 電2025/02/14文



